

宜蘭縣學前特殊需求幼兒鑑定安置

一、宜蘭縣 104 學年度申請身心障礙幼兒鑑定及特殊教育服務

☆報名資格

- ★104 學年度就讀本縣各幼兒園之身心障礙幼兒。(不含未入學者)
-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或兒童發展聯評中心報告。

☆受理時間

- ★第一梯次：104 年 9 月 1 日至 14 日止。
- ★第二梯次：104 年 10 月 16 日至 11 月 2 日止。
- ★第三梯次：105 年 3 月 1 日至 14 日止。
- ★第四梯次：105 年 5 月 9 日至 5 月 23 日止。
- ☆逾期概不受理。

☆檢附文件

- ★宜蘭縣鑑輔會轉介單(須家長簽名)。
- ★一年內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綜合報告書或有效期限內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 ★戶口名簿。

☆受理地點

- ★宜蘭縣特教資源中心林瑞泰老師
(03-9312385#210)
- ☆詳細資訊可至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http://blog.ilc.edu.tw/blog/blog/26151>)瀏覽

☆幼兒就學費用申請：請逕洽就讀各公私立幼兒園或宜蘭縣政府教育處(9251000#2757)。

二、宜蘭縣 105 學年度學前特殊需求幼兒優先入園鑑定安置

※優先入園是指未入學幼兒於 105 學年度進入本縣公立幼兒園或學前特教班就讀。

※宜蘭縣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設立於陽明大學附設醫院、羅東聖母醫院，僅此兩家。

☆報名資格

- ★本縣年滿 2 足歲以上未滿 6 足歲(99 年 9 月 2 日至 103 年 9 月 1 日出生)
-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或兒童發展聯評中心報告。

☆報名時間、地點

- ★週一至週五 8:00~12:00、13:00~16:00
- ★提供下列區間，請家長擇一辦理：
 - ◎105 年 2 月 22 日至 3 月 4 日止，至個案管理中心(阿寶教育基金會,03-9328822#362)或通報轉介中心(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03-9334040)報名。
 - ◎105 年 3 月 5 日至 14 日止，至本縣特教資源中心林瑞泰老師(03-9312385#210)報名。
- ★逾期概不受理。

☆檢附文件

- ★宜蘭縣鑑輔會轉介單(須家長簽名)。
- ★一年內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綜合報告書或有效期限內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 ★戶口名簿。

105 學年度學前招生家長說明會

日期	聯絡電話	時間	地點
105 年 3 月 5 日(六)	9312385	9:00~12:00	宜蘭縣特教資源中心 3F